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且末县 2024 年小麦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小麦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项目（三次）公开招标公告

新疆中创盛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且末县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且末县2024年小麦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小麦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项目（三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CSHZC(GK)-2024-029

2、项目名称：且末县2024年小麦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小麦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项目（三次）

3、采购预算金额：170 万元；

4、本项目分为两个标项

标项一：

标项名称：且末县2024年小麦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小麦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项目（三次）-标项1

标项编号：ZCSHZC(GK)-2024-029-001

采购需求：农资采购及高产补贴（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部分）

预算金额：111.7万元

最高限价：111.7万元

标项二：

标项名称：且末县2024年小麦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小麦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项目（三次）-标项2

标项编号：ZCSHZC(GK)-2024-029-002

预算金额：58.3万元

最高限价：58.3万元

采购需求：1、喷施叶面肥服务；2、小麦种植技术推广服务、培训服务、宣传资料、书籍及宣发等相关服务（详见采购项目需求书）

服务期限：2024年7月11日——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并提交承诺书；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规定执行。

3. 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

4. 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屏有效期为开标前20天）（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单位，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特定资格：

标项一：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标项二：无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6月26日](#)，每天上午09:30至14:00，下午16: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需各供应商自主提前申请新疆 CA

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3. 采购文件售价（元）：0 元/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7月4日16:00](#)

投标提交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https://www.zcygov.cn>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7月4日16:00](#)

开标地点：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https://www.zcygov.cn>）

评审地点：库尔勒市迎宾路水电大厦17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3、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5、投标人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

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备注：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7、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时必须预留投标人联系人真实联系方式。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

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且末县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且末县埃塔北路11号且末县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996-76265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中创盛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枫

联系电话：13209043344

地址：库尔勒市迎宾路水电大厦17楼

且末县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新疆中创盛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